

海东市平安区教育局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海东市平安区教育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区委区政府工作大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加强信息发布、解读和回应，依法依规答复信息公开申请等，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建设法治政府。严格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审批机制，做到“三审三核”，促进政务公开工作走上制度化、规范化轨道。

2022年，我局继续认真做好本单位政务新媒体平台建设，通过自查自检等方式，定期对政务新媒体平台进行自查，并根据自查结果整改出现的问题，不断加强信息公开平台的建设，充分保障了社会群众对教育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局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全面负责信息公开管理工作，明确各职能科室工作职责，指定专人负责日常信息公开的工作。

（二）建立工作机制。修订健全《政务信息公开实施暂行办法》《政务信息主动公开制度》等相关的工作制度，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源头管理，明确“专人负责、专人管理”、“谁报送、谁

负责”、“谁发布、谁负责”的原则。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审核、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落实等具体规则，确保职责落实到岗到人。

（三）主动公开信息。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积极加大主动公开工作力度，及时在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相关媒体公开信息。通过区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栏、“青海省海东市平安区教育局”微信公众号及机关办公楼设立的政务信息公开栏等及时公开内设机构及职责、领导信息、调整后的清单等，提高了群众的知晓率和办事效率。2022年，区教育局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94条，信息点击访问数量达20000余人次，梳理政务服务事项 8 项，为群众提供了更加优质高效便捷的教育公共服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1	0	1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62.73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	0	0	0	0	0

结 果		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	0	0	0	0	0	0	0

		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我局自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以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日益规范，但还存在以下问题：一是由于目前政府信息分类界限不清晰，难以快速准确辨别哪些信息应当主动公开，哪些信息属于依申请公开，哪些信息不能公开，导致主动公开范围不广、内容不全面，影响政府信息公开的精准性。二是部分政务信息的更新、录入还不够及时，政务信息公开存在一定程度的滞后性。

（二）改进措施

1. 加强培训学习，提升业务水平。通过专题讲座提升工作人员的整体业务水平，为教育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建设一支优秀的队伍。

2. 通过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与机关各科室信息员的联系沟通，使信息公开工作精细化程度得以进一步提高。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海东市平安区教育局

2022年1月13日